

2020 年度
苍溪县梨仙湖湿地公园
事务中心
部门决算编制说明

目 录

公开时间：2021 年 9 月 6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1
（一）主要职能.....	1
（二）2020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二、机构设置.....	3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6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1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11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11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1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11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5
第四部分 附件.....	17
附件 1.....	17
附件 2.....	20
第五部分 附表.....	2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4
二、收入决算表.....	24
三、支出决算表.....	2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4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4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4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24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4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4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4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4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1. 宣传贯彻执行有关湿地保护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
2. 负责组织开展湿地保护科学研究、教学实习、自然教育和生态文化知识宣传普及等工作；
3. 负责拟订适应湿地公园、嘉陵绿道的各项规章制度的管理措施并组织实施；
4. 负责编制湿地公园建设总体规划和年度建设计划并组织实施；
5. 负责湿地公园、嘉陵绿道内的基础设施日常运行维护管护工作；
6. 负责湿地公园、嘉陵绿道内的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工作；
7. 负责湿地公园、嘉陵绿道资源的调查、评估、建档和科普宣教工作；
8. 负责职能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工作。

（二）2020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政治担当，树牢“四个意识”、增强“四个自信”，做到

“两个维护”，确保湿地公园各项工作始终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

2. 开展湿地宣传与保护工作。湿地公园在 2020 年度开展的“湿地日”、“爱鸟周”等湿地主题的宣传活动中，提高广大市民及游客对湿地的认知，了解保护湿地环境的重要性，引导其自觉自发的参与湿地保护的队伍中来。对于聘请的公园管护人员，采取分区管护责任制，主要开展环卫保洁、安全巡护以及文明劝导工作，加强对湿地资源的管护力度。

3. 加强公园绿化与美化工作。根据公园实际情况，加大对湿地公园的绿化和养护力度。主要是开展花卉培育与绿化造景、对部分生长效果不好的苗木进行更换与补植、对出现的损毁进行修复、加强养护管理等，保障自然生态系统的完整性可持续发展，提供良好的休闲环境。

4. 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做好游乐设施的日常检查监督、定期排查电线设备、维护安全警示牌等相关工作，保障公园各项设施设备的正常运作；做好全天候的安全保卫以及森林防火等工作，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为市民及游客提供安全的娱乐环境。

5. 完成省级湿地公园的创建。根据创建省级湿地公园相关政策法规，完成总体规划，进一步完善湿地公园的基础设施、宣教设施、监测设施等，于 7 月顺利通过省级湿地中心验收，同时进入国家级湿地公园创建规划启动阶段。

6. 完成省级自然教育基地的创建。根据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做好 2020 年自然教育重点工作的通知》（川林

函〔2020〕287号）要求，我中心认真组织开展2020年度自然教育工作并积极申报，于10月成功创建成四川省自然教育基地，下一步将充分发挥湿地公园自然教育地优势，争创全国自然教育示范基地。

二、机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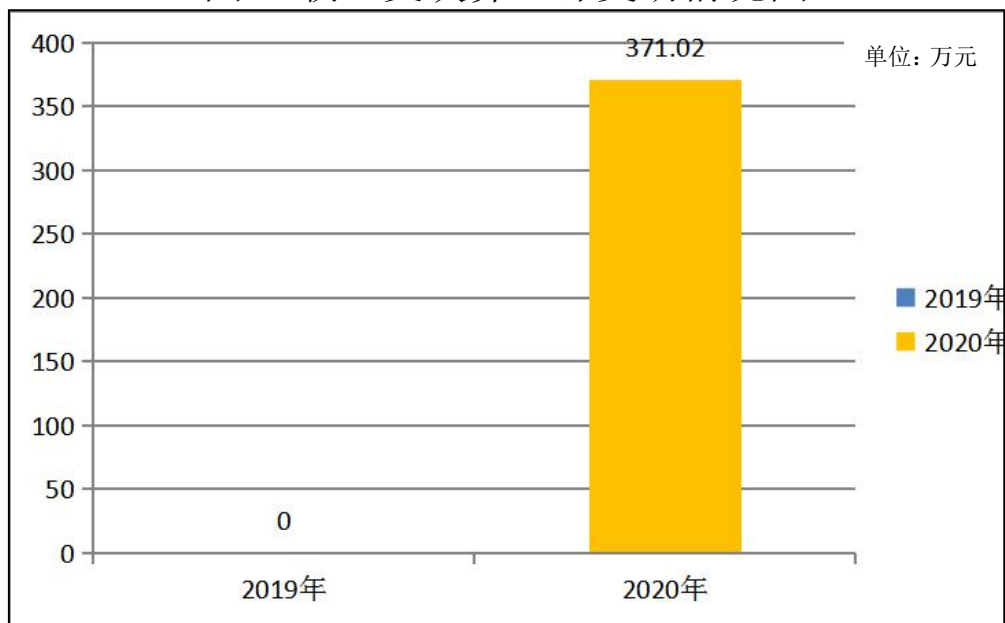
苍溪县梨仙湖湿地公园事务中心下属二级预算单位1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1个。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371.02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371.02 万元，主要原因是梨仙湖湿地公园为 2020 年度新成立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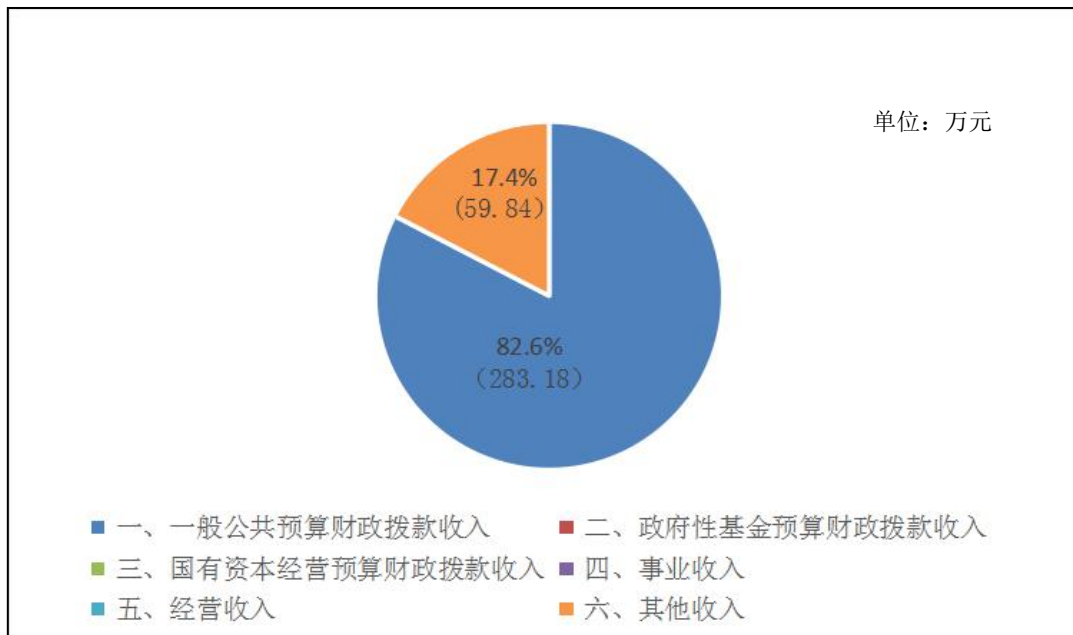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43.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3.18 万元，占 82.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59.84 万元，占 1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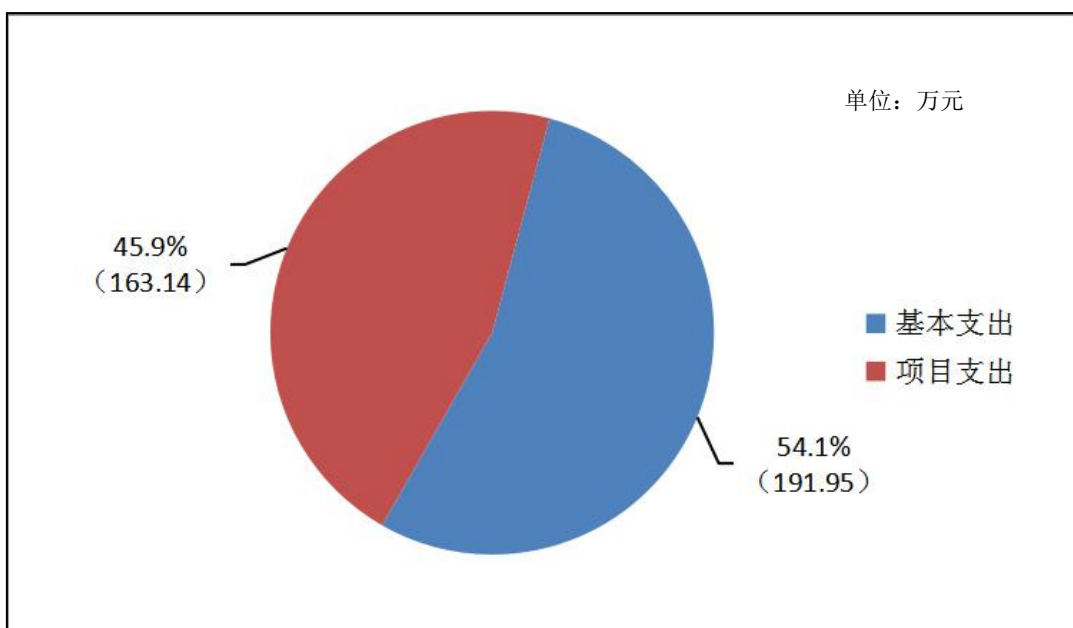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55.0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1.95 万元，占 54.1%；项目支出 163.14 万元，占 45.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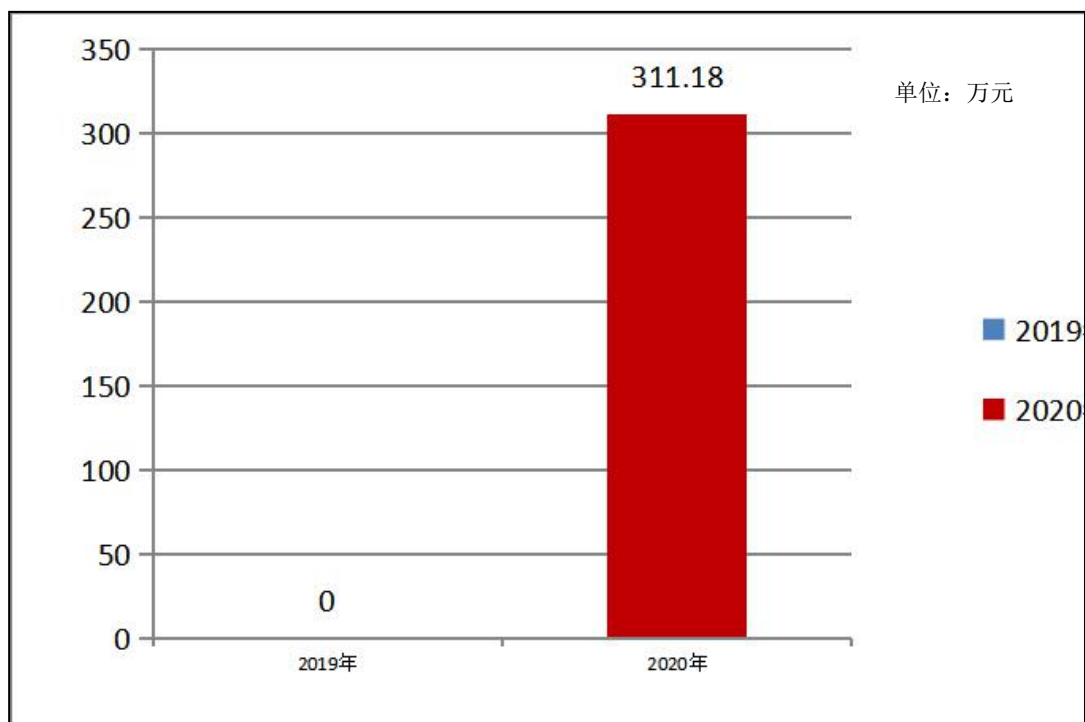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11.18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311.18 万元,主要原因是梨仙湖湿地公园为 2020 年度新成立单位。

图 4: 财政拨款收、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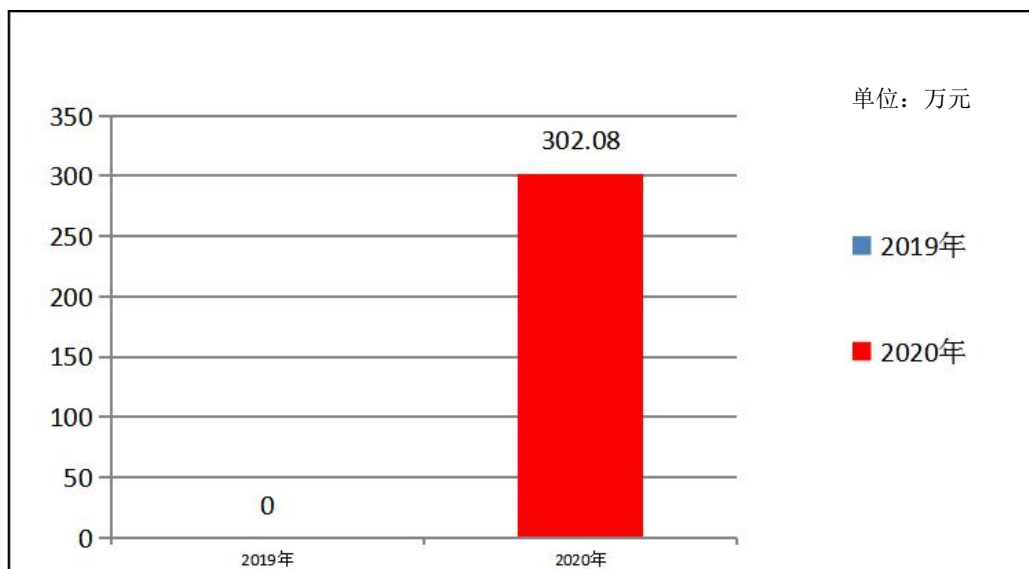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02.0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5.1%。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302.08 万元,主要原因是梨仙湖湿地公园为 2020 年度新成立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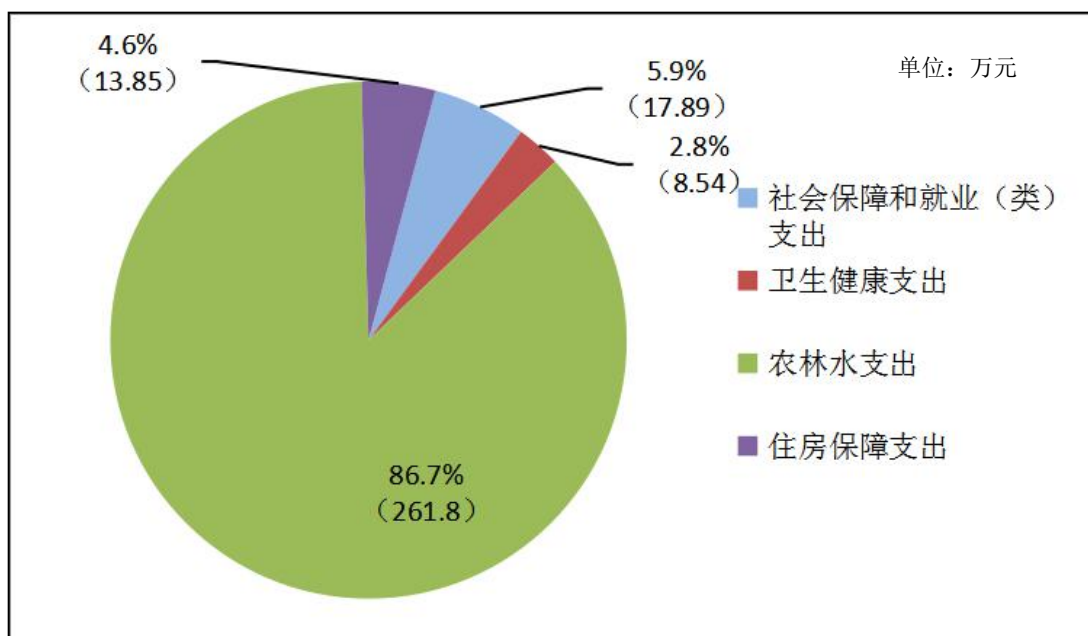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02.0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208 类)支出 17.89 万元，占 5.9%；卫生健康支出(210 类) 8.54 万元，占 2.8%；农林水支出(213 类) 261.8 万元，占 86.7%；住房保障支出(221 类) 13.85 万元，占 4.6%。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302.08万元，完成预算97.1%。

1.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项）：支出决算为17.89万元，完成预算100%。

2. 卫生健康支出（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款）事业单位医疗（02项）：支出决算为8.54万元，完成预算100%。

3. 农林水支出（213类）：支出决算为261.80万元，完成预算96.6%。

农林水支出（213类）林业和草原（02款）事业机构（04项）：支出决算151.67万元，完成预算100%；

农林水支出（213类）林业和草原（02款）湿地保护（12项）110.13万元，完成预算92.3%。

4. 住房保障支出（221类）住房改革支出（02款）住房公积金（01项）：支出决算为13.85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91.9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78.5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

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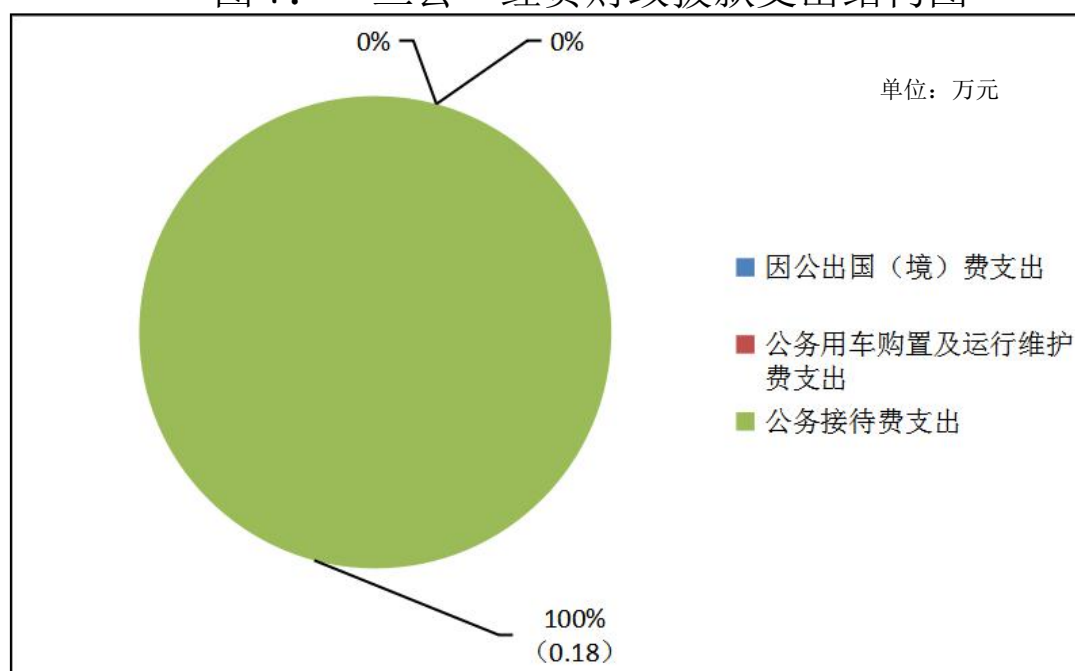
日常公用经费 13.4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18 万元，完成预算 2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三公”经费只减不增。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18万元，占2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0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载客汽车0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18万元，完成预算2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与2019年度相比增加0.18万元。主要原因是梨仙湖湿地公园为2020年度新成立单位。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18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2批次，13人次，共计支出0.18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外县领导来我处考察湿地公园建设及管理工作活动接待支出。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梨仙湖湿地公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梨仙湖湿地公园为 2020 年度新成立单位。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梨仙湖湿地公园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梨仙湖湿地公园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

组织对公园管理及维护经费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公园管理及维护经费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1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

本部门按要求对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资金管理规范，效益明显，总体绩效好。本部门还自行组织了1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资金管理规范，资金效益明显，总体绩效好。

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2020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公园管理及维护经费”等1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公园管理及维护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54.00万元，执行数为54.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提高了园林绿化设施管护水平，改善了城市的生态环境，提高了城市的形象品味，确保湿地公园的全年正常开放。发现的主要问题：湿地公园湿地资源丰富、湿地面积较大，公园管理及维护难度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向上申请资金支持，加大湿地公园的管理，进一步保护湿地生态环境。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园管理及维护经费			
预算单位		苍溪县梨仙湖湿地公园事务中心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54.00	执行数	54.00	
	其中-财政拨款	54.00	其中-财政拨款	54.00	
	其它资金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提高园林绿化设施管护水平,改善城市生态环境,确保湿地公园全年正常开放。		提高园林绿化设施管护水平,改善城市生态环境,确保湿地公园全年正常开放。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次数	≥12 次	12 次
			设施设备检修维护	≥12 次	14 次
			绿化造景面积	≥1800 平方米	2000 平方米
			聘请临聘人员	≥25 人	25 人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创建省级湿地公园	完成	完成
			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	园区安全开放	园区安全开放
			杂草黄土清理及时	及时清理	及时清理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确保景区安全开放	全年	全年
		成本指标	水电费、宣传费等	≤3.00 万元	3.00 万元
	临聘人员工资及保险		≤26.00 万元	26.00 万元	
	设备维修、工具及材料费等		≤5.00 万元	5.00 万元	
	花卉培育栽植、造景等		≤18.00 万元	18.00 万元	
	购买肥料、农药等		≤2.00 万元	2.00 万元	
	项目完成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创造良好的人居休闲环境	人居环境显著提升	人居环境显著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园林绿化设施管护水平,改善城市生态环境,提升人居休闲环境。	园区环境干净整洁	园区环境干净整洁	
项目完成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景区设备安全长期使用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90%	95%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苍溪县梨仙湖湿地公园事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 1）。

本部门自行组织对公园管理及维护经费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公园管理及维护经费项目 2020 年度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 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如上级主管机关拨付经费等。

4.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5.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款）事业单位医疗（02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8. 农林水支出（213类）林业和草原（02款）事业机构（04项）：指事业单位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类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类经费。

9. 农林水支出（213类）林业和草原（02款）湿地保护

（12项）：指对湿地公园湿地资源保护、绿化养护、设施设备维护、安全生产管理等。

10. 住房保障（221类）住房改革支出（02款）住房公积金（01项）：指事业单位按人社、财政部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3.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4.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苍溪县梨仙湖湿地公园事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组成

苍溪县梨仙湖湿地公园事务中心为县林业局管理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内设综合股、资源保护股、基建项目股、科普宣教股机构。

（二）机构职能

1. 宣传贯彻执行有关湿地保护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
2. 负责组织开展湿地保护科学研究、教学实习、自然教育和生态文化知识宣传普及等工作；
3. 负责拟订适应湿地公园、嘉陵绿道的各项规章制度的管理措施并组织实施；
4. 负责编制湿地公园建设总体规划和年度建设计划并组织实施；
5. 负责湿地公园、嘉陵绿道内的基础设施日常运行维护管护工作；

6. 负责湿地公园、嘉陵绿道内的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工作；

7. 负责湿地公园、嘉陵绿道资源的调查、评估、建档和科普宣教工作；

8. 负责职能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工作。

（三）人员概况

梨仙湖湿地公园部门决算实有编制内在职人数 15 人，均为事业编制。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0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43.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3.18 万元，占 82.6%；其他收入 59.84 万元，占 17.4%。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全年实现财政支出 355.0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支出 191.95 万元、项目支出 163.14 万元。按支出经济分类，工资福利 178.3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22.4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2 万元、资本性支出 0.54 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2020 年初，我中心按照相关要求，制定了 2020 年度部门支出整体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反映了相应的工作任务，要素较完整，且绩效指标细化量化。在年度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支出管理和控制，全面完成了预算目标。

（二）结果应用情况

通过自评，我中心预算绩效质量总体较好，按照相关要求及时将绩效目标进行公开，并上报监管部门，及时将评价中的不足整改到位，并用于财政资金日常管理中。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我中心严格按照县财政局批复的绩效目标对应项目执行，执行中做好指标使用管理，专款专用，支出科学合理，无违规现象。

（三）存在问题

财务管理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

（四）财务管理改进建议

加强日常财务培训学习，规范账务处理，提升财务管理水平。

附件 2

公园管理及维护经费项目 2020 年度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县财政局通过预算方式安排公园管理及维护经费 54.00 万元。梨仙湖湿地公园事务中心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责主要是做好公园及嘉陵绿道湿地公园至亭子大桥段（以下简称“绿道”）内日常安全保卫和卫生保洁、绿化养护、设施设备维修维护、安全生产管理、节庆氛围打造等方面工作。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通过做好公园及绿道日常安全保卫和卫生保洁、绿化养护、设施设备维修维护、安全生产管理、节庆氛围打造等工作，给广大市民及游客提供安全、整洁、舒适、优美的休闲娱乐场所，丰富人民群众的生活、改善城市生态环境，提高城市形象品位。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1）数量指标：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次数 ≥ 12 次；设施设备检修维护 ≥ 12 次；绿化造景面积 ≥ 1800 平方米；聘请临聘人员 ≥ 25 人。

（2）质量指标：完成省级湿地公园创建；无重大安全

事故发生，园区正常开放；杂草黄土清理及时。

（3）时效指标：确保景区全年安全开放。

（4）成本指标：水电费、宣传费等 ≤ 3.00 万元；临聘人员工资及保险 ≤ 26.00 万元；设备维修、工具及材料费 ≤ 5.00 万元；花卉培育栽植、造景等 ≤ 18.00 万元；购买肥料、农药等 ≤ 2.00 万元。

（5）社会效益指标：创造良好的人居休闲环境。

（6）生态效益指标：提高园林绿化设施管护水平，改善城市生态环境，提升城市形象品味。

（7）可持续影响指标：确保景区设备安全长期使用。

（8）满意度指标：实现游客满意度 95%。

3. 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情况完全相符，申报目标合理。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绩效自评由我中心综合股牵头，其他股室全力配合，开展项目自评工作。通过对项目有关资料进行核查、了解，确保项目资金使用是否有效，及时了解项目的运行情况。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由我中心提出资金请示，经县财政局研究，通过预算的方式安排公园管理及维护经费 54.00 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县财政局通过财政拨款下达资金计划。

2. 资金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计划下达及时。

3.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按照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实际开支情况,在通过财政大平台系统直接支付,资金支付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从项目实施情况看,我中心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准确。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 1.制定工作计划和目标任务;
- 2.落实项目实施具体责任人;
- 3.按照计划开展工作。

(二)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严格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流程进行,符合财政相关规定。

(三)项目监管情况

我中心对项目实施中的各个阶段的质量、进度、安全、资金进行实时的监督与控制。有序、有力的促进了项目的开展与进行。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次数12次;设施设备检修维护14次;绿化造景面积2000平方米;聘请临聘人员25人;完成省级湿地公园创建;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园区正常开放;杂草

黄土清理及时；确保景区全年安全开放；水电费、宣传费等 3.00 万元；临聘人员工资及保险 26.00 万元；设备维修、工具及材料费 5.00 万元；花卉培育栽植、造景等 18.00 万元；购买肥料、农药等 2.00 万元。

（二）项目效益情况

创造了良好的人居休闲环境，提高了园林绿化设施管护水平，改善城市生态环境，提升城市形象品味，确保景区设备安全长期使用，实现游客满意度 95%。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我中心严格按照县财政局批复的绩效目标对应项目执行，执行中做好指标使用管理，专款专用，支出科学合理，实现了为人民群众更好的服务。

（二）存在的问题

湿地公园湿地资源丰富、湿地面积较大，我中心管理及维护难度较大。

（三）相关建议

向上申请资金支持，加大湿地公园的管理，进一步保护湿地生态环境，确保工作顺利开展。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